

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 及计划进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平科技”）于2026年1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及计划进度的议案》，同意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用途、实施主体及实施方式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调整“年产电动工具、家用电器和汽车配件电机1000万台项目”的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及计划进度。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58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00万股，发行价格为14.3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3,2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51,396,484.1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1,803,515.82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1月13日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0NJA20005）。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并结合募投项目的历次变更情况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已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年产电动工具、家用电器及汽车配件电机1200万台、电动工具整机60万台项目(已终止)	苏州迎东电动工具有限公司	30,000.00	-	-	-	-
2	补充流动资金	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	4,500.00	4,500.00	100.00%	-
3	年产电机320万台、电动工具6万台项目(已结项)	康平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1,800万美元 (折合人民币约11,628万)	1,800万美元 (折合人民币约11,628万)	871.58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5,933.91万)	51.03%	2024年5月19日
4	年产电动工具、家用电器和汽车配件电机1000万台项目	艾史比特(广东)电机有限公司	19,378.00	13,052.35	4,318.56	33.09%	2026年12月19日
合计			65,506.00	29,180.35	14,752.47	50.56%	-

注：以上数据尚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鉴证。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在账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在账情况如下：

单位：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1102260929000130934	18,276.35
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12454000000480254	1,799.88
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32250199743600010820	6,255.24

¹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于2020年12月31日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于2021年2月10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于2021年8月27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于2022年12月20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于2023年5月18日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于2023年12月20日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于2024年12月19日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苏州迎东电动工具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1102260929000131038	0.00
康平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香港)胡志明市分行	100000600403835	7,372,633.99
深圳艾史比特电机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浪支行	443066657013004726703	0.00
艾史比特(广东)电机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	44050171715100002233	1,924,447.99
合计			9,323,413.45

四、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及计划进度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1、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的情况

结合宏观市场环境及上下游需求变化,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对“年产电动工具、家用电器和汽车配件电机1000万台项目”的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建设内容	调整前	调整后
总用地面积	30,915.00平方米	10,915.00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26,233.56平方米	31,600.00平方米

公司已将原取得的总用地面积30,915.00平方米的土地进行拆分,分别拆分为面积10,915.00平方米和面积20,000.00平方米的两块地块,均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公司“年产电动工具、家用电器和汽车配件电机1000万台项目”将使用10,915.00平方米的地块并在该地块取得相关审批及施工手续后开工建设。另一块20,000.00平方米的地块公司将进行出售。

公司将在该募投项目调整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以自有资金置换因调整事项导致的前期多投入的募集资金。上述需置换的募集资金的具体金额以公司后续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报告为准。

2、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的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述募投项目建设内容的调整情况,对相应“年产电动工具、家用电器和汽车配件电机1000万台项目”的投资总额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9,378.00万元	19,800.00万元
------	-------------	-------------

上述项目投资总额调整未改变募集资金投入总额,超出原投资总额的部分公司将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追加投资。

3、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计划进度的情况

根据上述募投项目建设内容的调整情况,将使“年产电动工具、家用电器和汽车配件电机1000万台项目”的整体进度放缓,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项目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计划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19日	2027年12月19日

除本节第四点所述募投项目计划进度调整的原因外,不存在其他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

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同时,公司将对募投项目实施人员进行合理分配并加强管理,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后续建设,推动募投项目按期完成。

4、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及计划进度的原因

受行业发展状况和国际环境等宏观因素的综合影响,公司为进一步合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将“年产电动工具、家用电器和汽车配件电机1000万台项目”的总用地面积和总建筑面积进行了调整。

根据上述募投项目建设内容的调整情况,公司相对应“年产电动工具、家用电器和汽车配件电机1000万台项目”的投资总额进行调整,且募投项目受工程施工、物流运输环节周期增加等外部因素的影响,结合当前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决定将“年产电动工具、家用电器和汽车配件电机1000万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27年12月19日。

五、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及计划进度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及计划进度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及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审慎决策,未改变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用途、实施主体及实施方式等,不会对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

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及计划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用途、实施主体及实施方式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调整“年产电动工具、家用电器和汽车配件电机1000万台项目”的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及计划进度。

2、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及计划进度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及计划进度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及计划进度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及计划进度的核查意见》；
- 3、调整后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7日